

沈阳师范大学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21 年预算情况报告

3 月 24 日,学校财经工作委员会审查通过了《沈阳师范大学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4 月 16 日,学校党委常委会审查通过了《沈阳师范大学 2021 年财务预算草案》,形成了《沈阳师范大学 2021 年财务预算方案》。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 2020 年预算执行总体情况

2020 年,学校财务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冲击下的风险挑战,大力推进财务管理改革,切实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为学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及学校重大战略和重点任务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

2020 年预算收入 74233 万元,实际收入 74240 万元。2020 年预算支出 75566 万元,实际支出 72538 万元。

从总体上看,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比较好,办学收入稳中有增,支出结构不断优化,符合“保民生、保刚支、保重点、压一般”的经费管理要求。

(二) 2020 年收入基本情况

2020 年实际收入 74240 万元,比预算收入增加 7 万元,比 2019

年实际收入增加 4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350 万元，比预算增加 1175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700 万元；教育事业收入 22503 万元，比预算增加 345 万元；其他收入 6387 万元，比预算收入减少 1513 万元。

（三）2020 年支出基本情况

2020 年实际支出 72538 万元，比预算减少 3028 万元，比 2019 年实际支出增加 1300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4436 万元，由于学校从 2019 年开始大力精简编外人员，因此，此项支出与 2019 年相比，呈现人均增幅大（人均每月超过 1000 元）、总额增量少（仅 800 万元）的特点；

内涵建设支出 99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00 万元；基本运行保障支出 7558 万元；偿还贷款 4270 万元；支付合作办学外方学费分成 3343 万元；支付生活区管理方住宿费 1400 万元；其他支出 1631 万元。

二、2021 年预算情况

（一）2021 年预算编制的过程

1. 预算建议方案的形成

今年年初财政指标下达后，财务处开始着手编制 2021 年校内预算。3 月初预算第一稿形成后，郝校长对重点项目资金安排提出具体要求。

3 月上旬，金龙副校长组织召开 5 个征求意见会，与教务处、研究生院（学科处）、科研处、后勤处、后勤公司等部门负责人共

同研究学科、专业、科研、学生培养、后勤维修等重点经费预算安排。

财务处与机关各职能部门以及大部分二级单位进行了点对点沟通，征求意见覆盖面超过80%。在前期充分征求意见的基础上，预算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2021年财务预算建议方案》。

2. 预算草案的形成

3月24日，《2021年财务预算建议方案》提请学校财经工作委员会审议。

贾书记、郝校长、钱书记、许校长等学校财经工作委员会成员对预算建议方案进行了严格审议，提出了明确的修改完善要求。

一是对位学校今年的工作要点，查缺补漏，确保重点工作都有经费保障；

二是提高经费审批层次，额度较大的专项经费由分管校领导审批；

三是加强专项经费绩效管理，定任务、定目标，切实提高经费使用效益，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

按照学校财经工作委员会的审查意见，预算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对建议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了《沈阳师范大学2021年财务预算草案》。

4月16日，学校党委常委会审查通过了《沈阳师范大学2021年财务预算草案》，形成了《沈阳师范大学2021年财务预算方案》。

(二) 2021年预算编制的困难

今年预算编制的主要困难在于：人员经费和其他刚性经费需求明显加大，内涵建设及重点项目资金保障要求标准更高，收入能力与资金需求之间的矛盾十分尖锐，筹资增收压力异常艰巨。

一是人员经费需求较大。根据党委要求，今年学校要拿出 2500 万元为全校教职工调整津贴。此外，教职工职务职称薪级晋升需要增加支出 500 万元；教职工保险、公积金、职业年金基数调整需增加支出 500 万元。扣除学校教职工及临时人员总量比上年减少因素后，今年人员经费预算 4.7 亿元，比上年增加 3000 万元。

二是刚性经费需求较大。今年学校刚性支出项目经费需求总计 1.79 亿元。其中，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需要 2568 万元；水电暖网运行支出需要 2500 万元；合作办学学费分成需要 3153 万元；支付生活区管理方（沈阳市腾飞实业总公司、沈阳市经济社会发展研究所有限公司、辽宁东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沈阳沈师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宿费需要 2100 万元；学生奖助学金需要 4100 万元；科研经费支出需要 3800 万元。

三是内涵建设及重点项目经费需求较大。对位学校今年工作要点，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智慧教室建设、实验室建设、文献资源建设、IPV6 建设、孔子学院建设、人才引育、教学科研支持与奖励、师范专业认证及评估、专家公寓防水维修、专家公寓燃气改造等内涵建设及重点项目经费需求较大，达到 1.24 亿元，比上年增加 2500 万元。

四是学生培养经费需求较大。除了以上“保民生、保刚支、

保重点”经费需求之外，学校还要拿出 1745 万元用于日常运行、本科生培养、研究生培养、留学生培养、继续教育学生培养，保证教学、科研、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行。

以上经费总需求接近 8 个亿，比上年增加近 5000 万元。因此，今年的筹资增收任务异常艰巨，需要全校上下共同努力，对外积极沟通，对内挖潜增收。

一是财务部门要及时准确把握时机，尤其是要及时抢抓政策“窗口期”，千方百计做好对上对外沟通汇报，积极争取财政拨款和政府专项。

二是要精准执行《沈阳师范大学教育事业收入及经营收入管理办法》，努力拓展非学历教育收入及经营收入渠道。

三是要积极招收“二学位”“专升本”，在政策允许范围内调整全日制本科生学费标准，合理确定继续教育学费标准，全力扩增学历教育收入。

四是要提高校办企业收入能力，充分发挥后勤服务公司和资产管理公司作用，盘活学校可经营性资产。

（三）2021 年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预算收入 78943 万元，比上年实际收入增加 4700 万元。2021 年预算支出 78943 万元，比上年实际支出增加 6400 万元。2021 年预算收支平衡。

（四）2021 年预算收入基本情况

2021 年预算收入 78943 万元，收入结构如下：

1. **财政拨款 47384 万元。**包括工资、社保、公积金、财政专项、学生奖助学金及学费减免、离休工资、离退休补贴、离退休公用经费等。

2. **事业收入 28639 万元。**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两大项。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住宿费、考试费、培训费等收入。科研事业收入包括纵向科研经费、横向科研经费以及科技成果转化、科技咨询服务收入。

3. **经营收入 1200 万元。**指学校在教学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沈阳师范大学教育事业收入及经营收入管理办法》出台后，许多单位积极性很高。此项预算指标的确定，带有一定的政策预期，实现这一指标，需要全校共同努力。

4.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1700 万元。**主要指学校从非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包括从同级政府其他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款、从上级或下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等。

5. **利息收入 20 万元。**学校基本户存款利息。

（五）2021 年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2021 年预算支出 78943 万元，支出结构如下：

1. **人员经费支出 46987 万元。**包括所有人员工资、津贴、社保、公积金、职业年金、工会经费、福利经费、伙食补助等。

2. **刚性经费支出 17880 万元。**包括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水电暖网运行支出、合作办学学费分成、支付生活区管理方宿费、

学生奖助学金、科研经费等。

3. **内涵建设及重点项目支出 12376 万元。**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智慧教室建设、实验室建设、文献资源建设、IPV6 建设、孔子学院建设、人才引育、教学科研支持与奖励、师范专业认证及评估、专家公寓防水维修、专家公寓及学生食堂燃气改造等。

4. **各单位研究生培养费 501 万元。**包括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 312 万元，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 189 万元。

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按照“经费基数×全日制研究生数量×专业系数×绩效系数×调节系数”编制基本数。

“经费基数”为 1500 元/生。

理工、艺术类专业系数为 1.2，其他专业系数为 1。

绩效考核结果为 A、B、C、D 的绩效系数分别为 1.2、1.1、1.0、0.9。

经费调节系数为 0.6，这是根据今年学校财力状况确定的系数。

按此计算，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划拨标准分别为每生 900 元、990 元、1080 元、1088 元和 1296 元，**经费预算 312 万元，与上年持平。**

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核定比例为学费收入的 50%，调节系数为 0.6，这是根据今年学校财力状况确定的系数。

按此计算，2021 年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费划拨标准平均为每生 2200 元，**经费预算 189 万元，与上年持平。**

各单位研究生培养费应当用于研究生思想教育、专业教学、科学研究、论文指导和答辩等相关工作，由各单位行政主要负责人审批。学校明确要求，此项经费要按照指导1名研究生不低于500元的标准，优先保障研究生导师指导研究生工作的必要支出。研究生培养经费不足时，可以在日常运行费中列支研究生工作所发生的经费。

5. 各单位本科生培养费 370 万元。2021 年本科生培养费按照“经费基数×全日制本科生数量×绩效系数×调节系数”编制基本数。

经费基数为 300 元/生。

绩效考核结果为 A、B、C、D 的绩效系数分别为 1.2、1.1、1.0、0.9。

经费调节系数为 0.6，这是根据今年学校财力状况确定的系数。

各单位本科生培养费 370 万元，与上年持平。

6. 继续教育学生培养费 120 万元。根据学校预算管理办法，按学费收入的 30%核定。

7. 留学生培养费 120 万元。根据学校预算管理办法，按学费收入的 30%核定。

8. 各单位、各部门日常运行费 6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6 万元。

机关、教辅、后勤部门日常运行费按“经费基数×教职工人数×绩效系数”安排。绩效系数为 1。经费基数与教职工人数负相

关，具体如下表：

教职工人数	经费基数（万元）
1-4	1
5-8	0.9
9-12	0.8
13-16	0.7
17-19	0.6
20-25	0.5
25 以上	0.4

教学单位和研究机构日常运行费按“经费基数 × 教职工人数 × 绩效系数”安排。

绩效考核结果为 A、B、C、D 的绩效系数分别为 1.2、1.1、1.0、0.9。

经费基数与教职工人数负相关，具体如下表：

教职工人数	经费基数（万元）
1-4	1
5-10	0.5
11-20	0.4
21-30	0.3
30 人以上	0.2